

**矯正署及所屬
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**

中華民國102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	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	-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	預算金額	11,690	承辦單位	本署秘書室、各監獄、少輔院、學校、技訓、戒治、看守及少觀所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歲 入 項 目 說 明

一、項目內容

係借用宿舍員工，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及宿舍管理之收入。

二、法令依據

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				金 額	及 說 明	
款	項	目	節	名 稱	金 額	說 明
3				0500000000 規費收入	11,690	
	114			矯正署及所屬	11,690	
			1	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	11,690	
			2	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	11,690	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之收入(其中矯正署304千元、臺北監獄559千元、桃園監獄45千元、桃園女子監獄199千元、新竹監獄433千元、臺中監獄659千元、臺中女子監獄92千元、彰化監獄425千元、雲林監獄159千元、雲林第二監獄328千元、嘉義監獄216千元、臺南監獄539千元、高雄監獄240千元、高雄第二監獄81千元、高雄女子監獄162千元、屏東監獄305千元、臺東監獄135千元、花蓮監獄414千元、自強外役監獄392千元、宜蘭監獄433千元、基隆監獄121千元、澎湖監獄169千元、綠島監獄106千元、金門監獄59千元、桃園少年輔育院147千元、彰化少年輔育院106千元、誠正中學149千元、明陽中學312千元、泰源技能訓練所336千元、東成技能訓練所451千元、岩灣技能訓練所352千元、新店戒治所159千元、高雄戒治所35千元、臺東戒治所112千元、福建金門看守所7千元、臺北看守所296千元、臺北女子看守所15千元、桃園看守所20千元、新竹看守所145千元、苗栗看守所248千元、臺中看守所248千元、南投看守所90千元、彰化看守所130千元、嘉義看守所177千元、臺南看守所332千元、高雄看守所228千元、屏東看守所134千元、臺東看守所22千元、花蓮看守所187千元、宜蘭看守所17千元、基隆看守所98千元、澎湖看守所14千元、臺北少年觀護所148千元、桃園少年觀護所5千元、新竹少年觀護所14千元、苗栗少年觀護所13千元、臺中少年觀護所173千元、南投少年觀護所6千元、臺南少年觀護所22千元、高雄少年觀護所161千元、澎湖少年觀護所6千元)。

註：若有需要完整預算書(或決算書)
請至機關公開閱覽室參閱